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9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9月13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世忠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公司根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募集净额，结合公司募投项目的情况，公司对拟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相应调整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对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2)。

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二期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投资建设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二期项目，建设 4 万吨/年正极材料生产线，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长远锂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车用锂电池正极材料扩产二期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特此公告。

湖南长远锂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9 月 14 日